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5-104

债券代码：127053

债券简称：豪美转债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04 日（周四）14:30；（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0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0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27 日（周四）

7、出席对象：

（1）截止到 2025 年 11 月 2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基工业城 1 号，公司办公楼会议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发行数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限售期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股票上市地点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2、上述议案已经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4、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证明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授权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身份证复印件、持股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电子邮件、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 日（9:00-17:00）

3、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吴鹏 证券事务代表 张恩武

联系电话：0763-3699509 电子邮件：haomei-db@haomei-alu.com

4、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基工业城 1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路远或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6、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88”，投票简称为“豪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12 月 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4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4 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按照以下指示就本次股东会议案行使表决权；如本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自行行使表决权。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			
2.0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09	股票上市地点	√			
2.1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1、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